

乱世中赵匡胤的老子靠着圆滑三易其主



高天流云著
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本书从宋太祖赵匡胤充满传奇和争议的一生说起，全程解析大宋王朝的建立以及帝国初期的历史迷局，把中国五代十国各个朝代的历史更替，每一次政权纷争，一个个历史疑案，一一罗织在轻松幽默的解说中。使一部长达300年的宋史，在侃侃而谈中，尽解一切真相，尽得其中真味。

金家大儿子透露叶尼娜是私生女



薛舒著
《收获》杂志友情推荐

少女叶尼娜算不上绝色，但却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她的班主任，刘湾中学的唐老师更是不可救药地喜欢上了她。唐老师认定，这个女孩就是他的知己。已婚的唐老师把想法深藏在心里，热情洋溢地生活着。然而，他怎么也没想到，心里的想法却长了翅膀，飞出体外谋杀了他。

[上期回顾]

期末考试动员会上，学习委员李红点名让叶尼娜上台发言。李红给叶尼娜的定语是——“学习成绩尚可，思想品德有待提高”。叶尼娜对这个称呼不满意，所以她丝毫不理会李红的点名。为了解除尴尬，唐贵龙拍了拍叶尼娜的肩膀，示意她上台。叶尼娜终于发言了，但只有一句话。而且发言后，她就跑出了教室。

戏说历史

中国这一段的历史，从一个人的离家出走开始。

这个人叫赵匡胤，当时已经二十一岁了，娶了媳妇，也有了儿子，此前的生活平静得像一潭死水，没有任何特别一点的事发生（至少没有记载）。他本应该一直生活在父母的身边当个乖宝宝（这之前他也一直是这么做的），那么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

非常简单，他家穷，得出去找食吃了。穷啊，在那个时代里，连皇帝都没觉得自己富裕过。翻开史书，满纸都是禁贩私盐，五斤以上就处死；牛皮全归国有（军需），家存一寸或者贩卖一寸，就处死；铸钱太薄，十余文叠加起来没有以前一个厚，简直就是薄铁片子，而且敢私铸就处死……至于水灾、旱灾、虫灾或者兵灾时人怎么活，那可真是有难度！

想想在这样的世道里，赵匡胤居然能活到二十一岁，还娶妻生子了，才不得已离家谋生，他家看来混得相当不错啊。事实上也真的不错。赵匡胤的祖先可查的能追溯到他的高祖，名叫赵口，生活在唐代，做过永清、方安、幽都这三个县的县令；曾祖父赵口在唐代藩镇势力上升时期，历任藩镇属官，兼御史中丞，在朝廷里有一定地位；祖父赵敬生于唐末，文武兼备，出任营、蔚、涿三州的刺史；父亲赵弘殷在后唐庄宗皇帝李存勗手下任职，是禁军中飞捷军指挥使。

从以上的资料可以看出，赵家祖上其实从来都没有真正显赫富贵过，大都只是些县市级的中层干部。不过都挺油滑干练，比较识时务。中央不行了，马

上就转地方，汉族的朝廷不行了，马上就给少数民族的政权打工，而且非常忠诚可靠。为了更好地了解赵匡胤的成长经历，我们很有必要先知道他的生长环境，以及环境的不断变化。

话说朱温干掉了当时的皇帝李晔，立李晔的儿子李口即位。三年后，他命令李口禅让。伟大的唐朝终于在名义上也彻底灭亡了，后梁建立，国都开封。朱温在当了六年皇帝（死的前一年还屠城）之后，被他的儿子一刀干掉。十一年后，记忆力很好的沙陀人等到了机会，他们这时的首领李存勗奇袭开封，把姓朱的人连根拔起。没有梁了，现在的主人又姓了唐。只不过，他们都是“后”。

后唐庄宗李存勗之后是后唐明宗李嗣源，这位陛下喜欢干的事是拜月烧香，同时喃喃自语，他通常都会这样说——天啊地啊，你们都知道，俺本是土包子，被人强迫才做了皇帝，可不是俺自愿的。你们就早点降下来个圣人吧，好把俺赶下台。

历史证明，他的确是个土包子，他忘了，伟大的李世民身上就流淌着鲜卑人的血液，亏他还宣称自己是大唐王朝的合法继承人。不过圣人真的降下来了，就在离他皇宫不远的夹马营。赵匡胤出生了，那一天是后唐天成二年（公元927年）二月十六日。

李嗣源死后，他的儿子李从厚接班。李从厚没事找事，在公元934年做了一件事，表面上看很简单，就是让他的义兄李从珂搬个家。也不太远，就是从陕西凤翔搬到山西太原。按说太原总比凤翔大，职

务上也是平级调动，明明是偏向自家人，可李从珂的反应却是突然抓狂，他直接起兵，攻陷洛阳，把本已经弃位逃跑的李从厚抓住干掉。这是一场流血的政变，规模之大，包括换了皇上。可是像奇迹一样，事变过后，赵匡胤一家人安安稳稳的，毫发无损。最神奇的是一家之主赵弘殷居然还在新皇帝的禁军中找了份差事，而且还是个官，一点都没受影响（可见赵弘殷先生绝对没有贴身保护当时逃难的主人李从厚陛下，他失职了）。

不管怎样，赵匡胤仍然在平安地长大。可是只过了三年，在他十岁时，发生了一件事。当时还是个小孩子，他绝对不会想到，这件事成了他一生中最大的麻烦，同时也是他子子孙孙永远都搞不定的任务。起因是皇帝李从珂犯了前任皇帝李从厚的毛病，要他的姐夫，河东战区节度使石敬瑭也搬个家。石敬瑭再度抓狂，但没有马上起兵。理由很简单，他没那个实力。可是他绝对不想等死！怎么办？讨伐他的军队已经在路上了，千万把刀子正在向他越逼越近！一定要想出个办法来……办法有了。他想到了契丹，他要向契丹求救，用土地换生命——用中国的土地换他的生命！

当时的契丹皇帝耶律德光大喜如狂，立即御驾亲征，动员全族力量帮助石敬瑭去摆平李从珂。就这样，后唐完蛋了，只有十四年，比朱温建立的后梁还少了三年。在后唐的灰烬中后晋粉墨登场。这时的洛阳也残破了，石敬瑭把帝都迁到了他的根据地开封，也就是汴京。赵匡胤的父亲再次显示了他的

特长，他居然还是新皇帝的禁军，仍然是个不大不小的官！赵匡胤随着父母从洛阳来到了开封，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开始了新的生活。

石敬瑭死后。继位的人是他儿子的侄子，名叫石重贵。石重贵把在后晋经商的契丹人都抓了起来，不问青红皂白一律砍头，正式断绝了两国贸易。这还不算，石重贵整军经武，动员全国军队，准备重温沙陀人当年横扫天下的雄风。他下旨——“生擒德光者，擢升节度。”

耶律德光再次御驾亲征，沙陀人早已不是当年强悍无敌的雇佣兵种族了，契丹兵团没费什么劲，就搞定了开封。耶律德光在赤冈换上了皇帝的新装，中原的皇帝什么装扮，他就什么装扮。顾影自怜，他觉得自己已经是个很地道的中原皇帝了——把中原和草原联合起来管理不是很好吗？而这种工作方式，他早就非常熟悉了。就这样，契丹成了有史以来，东亚大地上最幸运的少数民族。

后晋开运四年（公元947年）二月，刘知远在山西太原称帝。耶律德光惊怒之余，既而非常自信，相信只要他发兵，就一定可以迅速剿灭刘知远。从而杀一儆百，平定中原。

但是计划永远没有变化快，杀气腾腾的耶律德光突然发现他的兵都非常忙，原来他们一直在作战！这里就要说说契丹兵团的军饷制度了。契丹从来不给军队发饷，出兵打仗就是给士兵们发财的机会，挣多挣少看本事，这种方式按他们自己的话讲，叫“打草谷”。这次契丹兵团前所未有的深入中原，最富庶的开封不许

动，周边市县总可以打一打吧？结果契丹骑兵们每天都四面出动，随意打劫，史书记载中原数百里，财产牲畜被一扫而空。而代价就是他们惊奇地发现中原的老百姓原来比石重贵的正规军强悍得多，多者数万，少则千百，对他们群起反抗，让契丹兵团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沉重打击。等到耶律德光想对刘知远动手时，局面已经不可收拾。

当机立断，耶律德光不再留恋，马上撤退。一路之上，契丹皇帝亲自打草谷，也亲身承受了中原百姓的回击。当他走到河北省栾城县境内的一片树林时，突发暴病而死。此地被中原人命名为杀胡林。耶律德光死后，契丹内部立即分裂。刘知远顺势起兵，向开封进发。一路上畅通无阻，据后来的《资治通鉴》记载，是真正兵不血刃地进了京城。开运四年（公元947年）六月三日，开封，后晋的文武百官列队迎接新皇帝，从此一个崭新的朝代诞生——后汉。他的第一道命令是，凡受过契丹任命者都不必忧惧，都可原职留任。而且原后晋的支系，上至后晋的节度使，下至将领官吏，官职不变。反正不管怎样，赵弘殷先生再次回到了禁军里，平安无事，随波逐流。

这时，赵匡胤已经二十一岁了。随着战乱的不断发生，朝代的彼此更替，尤其是契丹人无情的掠夺，让国家的经济大环境越来越差，赵家的生活水平也相应地越来越低。那么作为赵家长子的赵匡胤怎么办？还要靠老爹养活吗？赵匡胤无可奈何，但也毅然决然地走出了家门，奔向了他自己的命运。

情感时空

放学时间到了，走廊里人头攒动。男生粗猛的吼叫和女生细锐的尖叫此起彼伏，充斥了整个教学楼。天气很热，傍晚未到，阳光依然热烈，众多身体聚集涌动着，淤积了一下午的汗水气味便与嘈杂的声音一起弥散开来，使走廊里的气温顿时升高几度。

唐贵龙跟在学生后面，扬着头颅在人群中搜寻着叶尼娜的影子，没有一个白色泡泡纱连衣裙的女生。唐贵龙直把一双眼睛搜索得疲惫不堪，他终于失望了，看来，今天叶尼娜是不会来了。唐贵龙本已意兴阑珊的情绪，便更加颓丧而充满焦虑。可他脚步的方向，却依然是暗室。这种时候，暗室里的工作，对调整情绪，是极其有效的。

唐贵龙在暗室里忙过了下班时间，两个胶卷的照片已经洗印出来了，他用木夹子夹住一张张湿淋淋的照片，悬挂在六平方米的空间里，屋里便挂满了层层叠叠的白纸片，站在里面，就如站在一片黑白斑斓的茂密森林中。在洗印照片时，唐贵龙是把刚才班会课的烦心事丢在了脑后，他手握镊子，专注于红色灯光下洗印药水中的照相纸，一些图像逐渐隐现而出，直至清晰明确。这从无到有的显像过程，使唐贵龙沉溺于其中，身心的快感显而易见。手里的一把镊子，就如魔术师手中的魔棒，点到之处，便有出人意料的景象出现。这个过程，让唐贵龙的内心充满了愉悦。这是一种创造的快乐，一张什么也没有的白色照相纸在自己手中呈现出千姿百态的图像，这个过程让

唐贵龙很有成就感。

等到工作完成，走出暗室，进入阳光中的世界时，焦灼和不安便又回到了情绪中。叶尼娜果真没有来，叶尼娜从课堂里夺门而走，那是她在向他发出抗议，若不是唐贵龙轻拍她的肩膀叫她站起来说几句，她是决不会上台发言的，她上台发言是因为顾及唐贵龙这个班主任的威信和面子，但是，她还是在说完了那句简单到敷衍的发言后做出了抗议的行动，她离开了课堂，并且，她没有回来，即便唐贵龙已与她约定好放学后到暗室里学洗印照片，她也没有如期赴约。

夕阳的余晖把天空染得一片瑰丽，空气依然灼热。唐贵龙走在已经空了人迹而显得分外安静的校园里，心头的哀叹油然而生。这种时候，他总是忘记了他是一名教师，他像一个十八岁的少年，关注的物事的焦点，总是过多地流于情感色彩，他不是一个特别理性的男人，他的站位总是浅薄而缺乏高度，这使他在对待叶尼娜的问题上过于感情用事。现在，他走向他那辆凤凰牌自行车的脚步拖沓无力，他甚至有些恼恨自己的无能。

这一日傍晚，唐贵龙去了趟刘湾镇西街上的金家解元楼。叶尼娜的大舅舅接待了他，叶尼娜却一直躲在房里不出来。衣冠楚楚的金家大少爷在老师面前尽数了叶尼娜的倔强和不听话，又半遮半掩地透露了一点点叶尼娜的身世。故事并未讲完整，但唐贵龙还是知道了一些大概。叶尼娜的母亲很年轻的时候就为了一

个家庭社会都不接纳的男人离家出走了，叶尼娜，竟然是一个从小没有父亲的孩子。说私生子不太好听，但差不多就是这个意思。

离开金家时，大舅舅把叶尼娜叫出来，让她送送老师。叶尼娜便像一只夜行的猫一样，无声地跟在唐贵龙身后，一路送出了门。西街上的路灯至少坏了一半，照着昏暗的路面，使之更显昏暗。地面潮湿，空气温热，街上人家开着门窗，便有屋里的说话吵闹声、碗筷碰撞声传出来。唐贵龙推着凤凰牌自行车走了几步，停下，等着叶尼娜跟上，与他站成了一排，他才起步，和叶尼娜用一样的节奏走路。

叶尼娜的身世已见端倪，与这个女孩交流，需要用特殊的方式，又不能流露出对她身世的了解，那么应该对叶尼娜说些什么样的安慰话呢？唐贵龙想到，其实，沉默本身就是一种很好的方式。但这种方式，并不适合于迟钝木讷的人，叶尼娜决不是木讷的，唐贵龙确信。所以，唐贵龙打算不说任何话，就这么沉默地走，两个人一起走路，竟连一句话也不说，这不能不说也是一种默契。唐贵龙甚至为这种默契而暗自快慰起来，叶尼娜呀，毕竟是叶尼娜，这个世界上，还有谁能和他彼此沉默着走过这么长一段路？这么想着时，唐贵龙就对身边的女生产生了恻隐和怜惜，他很希望自己能够成为保护她的人，哪怕是保护她倔强的个性，保护她以她的方式维护自尊，保护她去坚持她的与众不同。他想起了她的母亲，那个为爱情而背

井离乡的女人，他的疼惜里便多了一丝温柔的爱意。叶尼娜，叶尼娜，这个女人为女儿起名叫叶尼娜，那是一个怎样的女人啊，爱情于她而言，是多么重要，这个世界上，有谁会为爱情而放弃一切的？这么想着，唐贵龙对叶尼娜的母亲、金家大小姐就越发地崇拜起来。

两人沉默着，就这么一路走到了刘湾中学门口。然后，唐贵龙说：你还想不想继续学摄影？叶尼娜不说想，也不说不想，只是低着头不说话。唐贵龙笑笑说：明天下午自习课，我会在暗室里，你可以过来。好了，不要再送了，回家吧。叶尼娜也并不推辞，只说了一句：唐老师再见！

然后，转身原路返回。唐贵龙看着渐渐走远的女学生，直到叶尼娜消失在视线里，他才转过身，一脚跨上了自行车。这时候，他发现，胃部的绞痛正一阵阵袭来。他一手捂住上腹，骑着自行车向回家的方向而去。

唐贵龙回到家已经很晚，陈秀丽见他回来，就折身去厨房给他热饭菜。这几天，陈秀丽一直不露声色，按兵不动，不知她和余美凤商量的对策究竟落实得怎样了，竟然很是沉得住气的样子。

饭菜热好后，唐贵龙照例吃饭、洗澡，然后坐在八仙桌边，与一双女儿做着各自的功课。忆嵘和怀岚写作业，唐贵龙备课。偶尔抬头，唐贵龙会细细地看一眼两个女儿，然后，心头就有绵绵柔情油然而生。忆嵘和怀岚的长相更像父亲，光洁饱满的额头、柔嫩白皙的皮肤、高挺的鼻梁、浓密

的黑发，还有，长长翘翘的眼睫毛。唐贵龙多看几眼忆嵘和怀岚，就多几分对她们的喜爱。他从来都不是一个重男轻女的人，他甚至觉得，拥有两个女儿远比拥有两个儿子好得多，他常常会想到女儿们长大、他变成一个老头后的场景。亭亭玉立的忆嵘和怀岚左右搀扶着老年唐贵龙的胳膊走在刘湾镇大街上，那时候，他就是全世界最幸福的老头了。当然，那时候的忆嵘和怀岚，也早已是刘湾镇上最完美的姑娘了。她们应该有着优雅从容的气质、浪漫活泼的情趣，总之要有美貌，也要有才情。这样两个出挑的女儿，就是他骄傲的资本了。多么好的女孩啊！也只有这样的女孩，才可以配得上“忆嵘”和“怀岚”这两个他煞费苦心想出来的名字。当然，他还会很自然地想到叶尼娜，但叶尼娜不是他女儿，所以，他对叶尼娜的想象，就不是搀扶着他走在刘湾镇大街上的场景了。叶尼娜的名字，也是与忆嵘和怀岚有区别的，叶尼娜是外国名字，忆嵘和怀岚是中国名字；叶尼娜是张扬的，忆嵘和怀岚是内敛的；叶尼娜是摩登的，忆嵘和怀岚是优雅的；叶尼娜是活跃的，忆嵘和怀岚是娴静的……总之，不同类别的名字，应该属于不同的女孩，但她们是有一些共同点的，那就是作为女孩的美好。不管是叶尼娜还是忆嵘和怀岚，在唐贵龙的心里，都是美好的。

唐贵龙美好的想象在初夏夜晚的灯火下无限蔓延，他的脸上，也有隐约的笑意流露而出。